

证券代码：300496

证券简称：中科创达

公告编号：2021-011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3,413,358.92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母公司按照 2020 年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后，扣除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加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365,494,993.97 元。

公司拟定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23,150,10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2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93,093,023.54 元。

董事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二、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

1. 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综合考虑了公司持续发展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等因素，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经营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5 日